

证券代码：300932

证券简称：三友联众

公告编号：2021-036

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5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杭州设立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分公司的设立登记事宜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设立分公司在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设立分公司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一、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- 1、名称：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
- 2、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
- 3、住所：杭州市江干区机场路135号910室
- 4、负责人：宋坚波
- 5、经营范围：销售：继电器、接触器、微型开关、电子元器件、五金塑胶电器制品、机械设备及配件、电子开关触头、模具；电镀技术咨询；实业投资；销售：小型家用电器；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上述拟设立分支机构的基本情况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，待工商注册登记相关事项完成后，公司将另行公告。

二、设立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设立分公司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设立分公司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有利于更好地在杭州当地开展经营、承接项目、拓展市场，提高公司产品在该地区的覆盖率和市场占有率。本次设立分公司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及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2、设立分公司存在的风险

本次设立分公司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，不存在法律、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。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5月11日